

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25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5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10 月 27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09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LOF）
场内简称	富久 LOF（A 类基金份额扩位证券简称：富久食品饮料 LOF）
基金主代码	5012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9 月 3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94,759,925.14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通过重点投资于符合“食品饮料”主题的公司证券，精选具备利润创造能力、并且估值水平具备竞争力的优势上市公司，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重点投资于符合“食品饮料”主题的上市公司股票。本基金所指的“食品饮料”主题指的是在国民经济活动中，从事与消费者饮食相关的各个行业的集合，包括酒类、饮料、食品及其上下游相关企业。 本基金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占股票资产的比例不超过 50%），投资于符合本基金界定的“食品饮料”主题的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国债期货合约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

	和应收申购款等。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食品饮料指数收益率×8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0%+商业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可投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如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将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LOF）A	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LOF）C
下属分级基金的场内简称	富久 LOF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01209	013027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95,839,867.16 份	98,920,057.98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7 月 1 日 - 2025 年 9 月 30 日）	
	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LOF）A	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LOF）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642,534.68	422,245.76
2. 本期利润	-5,246,964.08	-1,565,129.21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03	-0.0178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98,341,102.05	57,613,295.28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6017	0.582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本报告中所列示的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认购、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LOF）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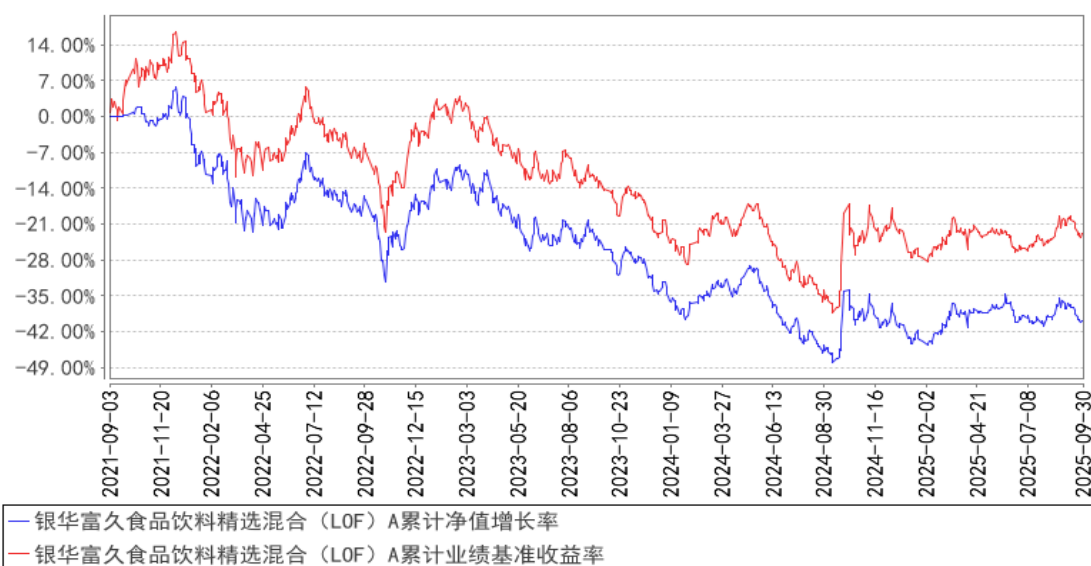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75%	0.80%	4.00%	0.78%	-5.75%	0.02%
过去六个月	-1.96%	0.97%	0.32%	0.89%	-2.28%	0.08%
过去一年	-8.72%	1.24%	-4.83%	1.18%	-3.89%	0.06%
过去三年	-28.05%	1.34%	-17.15%	1.28%	-10.90%	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9.83%	1.36%	-22.80%	1.32%	-17.03%	0.04%

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LOF）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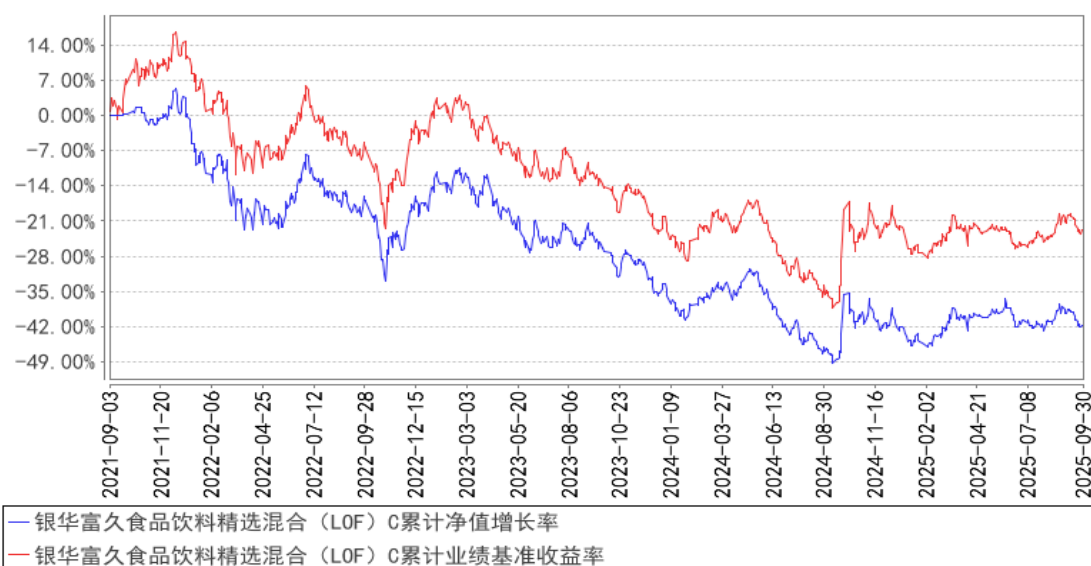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95%	0.80%	4.00%	0.78%	-5.95%	0.02%
过去六个月	-2.36%	0.97%	0.32%	0.89%	-2.68%	0.08%
过去一年	-9.45%	1.24%	-4.83%	1.18%	-4.62%	0.06%
过去三年	-29.76%	1.34%	-17.15%	1.28%	-12.61%	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1.76%	1.36%	-22.80%	1.32%	-18.96%	0.04%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LOF）A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LOF）C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按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的规定：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 - 95%（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占股票资产的比例不超过 50%），投资于符合本基金界定的“食品饮料”主题的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国债期货合约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焦巍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 年 9 月 3 日	—	25.5 年	博士学位。曾就职于中国银行海南分行、湘财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加入银华基金，现任权益投资管理部团队长/投资经理（社保、基本养老）/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11 月 26 日至 2019 年 12 月 13 日担任银华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12 月 27 日起兼任银华富裕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1 年 9 月 15 日兼任银华国企改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0 年 8 月 13 日起兼任银华富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5 月 28 日起兼任银华富饶精选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9 月 3 日起兼任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自 2024 年 6 月 4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 日兼任银华富兴央企 6 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4 年 12 月 4 日起兼任银华富兴央企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王丽敏女士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 年 9 月 16 日	—	12.5 年	硕士学位。曾就职于安邦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15 年 3 月加入银华基金，历任研究部行业研究员、投资经理助理（社保、基本养老）、消费组组长、投资管理一部基金经理兼投资经理助理（社保、基本养老），现任多元策略投资管理部基金经理/投资经理助理（社保、基本养老）。自 2021 年 9 月 16 日起担任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过去一个季度不同时间窗内（1 日内、3 日内及 5 日内）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从 T 检验（置信度为 95%）和溢价率占优频率等方面进行了专项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有 1 次，原因是量化投资组合投资策略需要，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在地缘政治冲突不断、美国降息预期持续存在、流动性较宽松、科技亮点频出等背景下，2025 年三季度市场整体走势强劲，上证指数上涨 12.7%，其中成长、周期风格表现亮眼，金融、稳定风格较差，消费在经历了 7-8 月的底部反弹后，9 月份进行调整、表现较弱。整体来看，科技有光模块、AI、机器人等各种催化；周期有地缘政治、反内卷等各种催化；消费这边，8 月社零同比增长 3.4%，增速再下降 0.3%，无论是新消费还是传统消费短期基本面都有一定压力。

银华富久三季度继续延续之前的投资策略，守正出奇，重视基准的基础上进行适当偏离做超额。银华富久 80% 的仓位要配置在食品饮料上下游行业，所以基金管理人主要是在食品饮料主题库里选择有相对收益的子行业或者公司。二季度白酒受到宏观经济等多方面影响，股价及基本面压力较大，三季度 7-8 月份股价有一定反弹，但是 9 月份又进行了调整，行业基本面预计在未来半年仍需筑底和磨底。中秋国庆双节跟踪，基本面符合预期的差，预计整体行业销量下行 20% 以上，一是跟宏观经济环境有关，二是消费场景还没有完全恢复。短期基本面对白酒股价的催化不

明显，好在市场目前对于白酒今年三季度、明年春节的基本面的预期很低，后续白酒的股价走势更多跟筹码结构和市场风格相关。

其他子行业，比如传统大众品的基本面也有压力，基金管理人在 9 月份调整的时候适当进行了大众品减仓、白酒的加仓，但是考虑到基本面承压，目前仍然处于低配状态。作为主题库的养殖板块，目前生猪猪价在 12 元/公斤以下，全行业进入亏损，无论是反内卷背景下去产能还是行业主动去产能，这个板块后续都有一定看点，我们进行了适当的加仓。整体思路是尽量在子行业优中选优，在适当偏离和超额之间进行回归平衡。

展望四季度，中秋国庆旺季的基本面压力逐步释放，后续传统消费的基本面会逐渐见底，会高度重视股价调整后的配置机会。基金管理人会更加勤勉尽责，保持成长和开放的心态，珍惜和把握市场机会，通过不断学习和深度研究找出有阿尔法个股，持续做出超额收益。再次感谢持有人对管理的包容和支持！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LOF）A 基金份额净值为 0.6017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75%；截至本报告期末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LOF）C 基金份额净值为 0.5824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95%；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4.0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24,415,293.29	87.65
	其中：股票	324,415,293.29	87.6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1,969,034.89	11.34
8	其他资产	3,725,304.63	1.01
9	合计	370,109,632.81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59,302,777.50 元，占期末净值比例为 16.66%。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44,605,235.00	12.53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20,243,831.14	61.8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250,041.01	0.07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3,408.64	0.0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65,112,515.79	74.48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基础材料	1,595,889.04	0.45
消费者非必需品	11,253,537.56	3.16
消费者常用品	46,453,350.90	13.05
能源	—	—
金融	—	—
医疗保健	—	—
工业	—	—

信息技术	—	—
电信服务	—	—
公用事业	—	—
地产建筑业	—	—
合计	59,302,777.50	16.66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21,400	30,901,386.00	8.68
2	002714	牧原股份	546,000	28,938,000.00	8.13
3	600887	伊利股份	950,000	25,916,000.00	7.28
4	600809	山西汾酒	114,013	22,119,662.13	6.21
5	000568	泸州老窖	164,400	21,687,648.00	6.09
6	000729	燕京啤酒	1,434,428	17,399,611.64	4.89
7	605499	东鹏饮料	57,050	17,331,790.00	4.87
8	09985	卫龙美味	1,476,400	16,417,710.32	4.61
9	000596	古井贡酒	93,600	15,030,288.00	4.22
10	02145	上美股份	168,500	14,852,974.90	4.17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87,017.8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889,266.35
3	应收股利	294,029.27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454,991.13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3,725,304.63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LOF）A	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LOF）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20,663,399.38	82,340,621.3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0,631,773.76	46,683,820.17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55,455,305.98	30,104,383.58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95,839,867.16	98,920,057.98

注：如有相应情况，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末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末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单一投资者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9.1.1 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文件

9.1.2 《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9.1.3 《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9.1.4 《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9.1.5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9.1.6 本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1.7 本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1.8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本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住所，供公众查阅、复制。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hfund.com.cn）查阅。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27 日